

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对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说明如下：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位时间

根据中国证监会核发的《关于同意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306 号），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45,928,364 股，发行价格为 8.29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 380,746,137.56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52,924,696.26 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27,821,441.30 元。上述资金已于 2020 年 11 月 10 日到位。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出资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 2020 年 11 月 10 日出具了天健验[2020]608 号《验资报告》。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

（二） 募集资金本报告期使用金额及期末余额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专户余额为 66,291,255.11 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 元

项目		序号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327,821,441.30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99,860,100.00
	利息收入净额	B2	107,935.31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63,453,517.76
	利息收入净额	C2	1,675,496.26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163,313,617.76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1,783,431.57
	购买的未到期的结构性存款	D3	100,000,000.00
截至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E=A-D1+D2-D3	66,291,255.11

二、 募集资金的管理与专户存储情况

（一）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分别与公司子公司安庆会通新材料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大良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四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以便于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以及对其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二） 募集资金专户的存储情况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有2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 元

序号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1	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大良支行	481269082013000038158	66,291,135.07
2	安庆会通新材料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大良支行	481269082013000037986	120.04
合计	/	/	/	66,291,255.11

三、 2021 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情况。

（三）闲置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2021 年 1 月 7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使用的情况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2,000 万元（包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等），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在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滚动使用。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8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4）。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 元

序号	受托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投资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收益率	备注
1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大良支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协议（挂钩黄金二元结构）	结构性存款	120,000,000.00	2021/1/14	2021/4/22	1.65%-3.00%	已到期
2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大良支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协议（挂钩汇率二元结构）	结构性存款	100,000,000.00	2021/4/26	2021/8/2	1.65%-4.35%	未到期

（四）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六）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2021 年 1 月 7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公司决定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情况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或背书转让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

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8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3）。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按《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本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特此公告。

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31 日

附件 1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 元

募集资金总额			327,821,441.3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3,453,517.7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63,313,617.7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①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②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③=②-①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④=②/①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 30 万吨高性能复合材料项目	否	1,105,000,000.00	229,475,041.30	229,475,041.30	63,453,517.76	64,967,217.76	-164,507,823.54	28.31	建设中	不适用（尚在建设中）	不适用（尚在建设中）	否
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研发中心	否	85,000,000.00	-	-	-	-	-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建设项目												
补充流动资金	否	510,000,000.00	98,346,400.00	98,346,400.00	-	98,346,400.00	-	100.00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1,700,000,000.00	327,821,441.30	327,821,441.30	63,453,517.76	163,313,617.76	-164,507,823.54	49.82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0年12月3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151.37万元。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上述投入情况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0)10250号)。2020年12月8日,公司已将募集资金人民币151.37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根据公司2021年1月7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2,000万元(含12,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已购买尚未到期的银行结构性存款金额为10,000万元。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本年度募集资金尚在投入过程中,不存在募集资金结余的情况。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2021年1月7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公司决定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情况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或背书转让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中信证券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											